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函

地址：106032臺北市辛亥路2段170號
承辦人：黃婉珍小姐
電話：02-23697127分機685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112英檢二字第00000000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全民英檢」中級、中高級測驗開放報名中，咨請轉發轄
內所屬各級學校機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全民英檢」測驗內容參考教育部英語課程綱要，評量重點與課堂教學目標一致，適合作為國中會考、高中學測等大型測驗練習。成績除可上傳高中學習歷程外，另可作為大學免修英文證明及畢業英語能力要求等。
- 二、「全民英檢」中級、中高級聽讀測驗通過者，2年內可加考口說、寫作測驗，全面評量英語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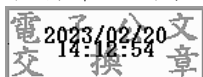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資訊：

- (1) 級 別：中級聽讀 (B1) | 中高級聽讀/一日考(B2)
- (2) 測驗日期：2023/5/6 (六) | 2023/5/13(六)
- (3) 報名網址：(<https://bit.ly/3jKySYK>)

四、「全民英檢」官網提供題型簡介與免費備考策略、學習資源，歡迎瀏覽(<https://www.gept.org.tw>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裝

訂

線

